

投資[編纂]涉及高風險。閣下在投資我們的H股前，務請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尤其是下文及本文件附錄七所載「獨立技術報告」一節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前景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H股的交易價格或會因任何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下跌，而閣下或會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本文件亦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資料。受下文及本文件其他部分所述風險在內的多項因素所影響，我們的實際業績或會與該等前瞻性陳述的預測有重大出入。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已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大致分為：(i)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所處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在中國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v)與H股及[編纂]有關的風險。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收益源自有限的產品種類，且任何客戶偏好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增長及盈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主要產品為在我們的高樓山礦區開採並在我們的加工廠加工的骨料產品及在淮北市相山區的加工廠製造的混凝土。我們的骨料產品主要根據其尺寸分為五種類型，包括(i)普料、(ii)石粉、(iii) 0.5-1的建築骨料、(iv) 1-2的建築骨料及(v) 1-3的建築骨料，而我們的混凝土產品包括(i)預拌混凝土、(ii)水泥穩定碎石；及(iii)瀝青混凝土。由於我們的業務及盈利能力依賴有限的產品種類，故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的客戶偏好、需求及市場價格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會導致我們在相關市場的銷售額下跌，進而會對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儘管根據灼識諮詢報告，近年中國市場對建築骨料及混凝土產品的需求不斷增加，但無法保證該趨勢將會持續，而我們產品的市場需求、客戶偏好或市場價格出現任何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產品的質量受不確定因素的影響，並可能存在可變性。

根據獨立技術報告，由於石灰石是天然形成的礦物，因此我們所生產的骨料產品的質量及其他特徵可能與我們目前可得鑽芯結果記錄或樣本所顯示者不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從我們的高樓山礦區開採的建築骨料的質量及其他特徵將與獨立技術顧問所作出的估計一致或相似。倘我們的產品因其質量低劣而未能滿足客戶的要求，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損，且我們可能會失去客戶訂單，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最終開採的建築骨料的礦物及化學成分、堆積密度、硬度和吸水率、機械性質及放射性可能與獨立技術報告內所述的鑽芯結果所顯示者有所不同。倘於高樓山礦區開採出的建築骨料的質量低於預期，我們骨料產品的需求及可實現價格或會下降，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運營受到獨立技術顧問識別的各種潛在風險的影響，這可能會中斷我們的業務運營。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受到不同領域不同程度的風險影響，例如職業健康及安全、環境及可能影響我們採礦及生產作業的礦體性質。獨立技術顧問已展開一項風險評估，重點提出與我們開採、選礦及加工作業相關的潛在風險。下表載列初步評估結果、對預防措施的建議及風險等級：

風險	描述	控制建議	等級 ^{(1)及(2)}
地質結構	地質連續性受到結構或岩石質量問題的干擾	開發充填鑽井以獲得最高產量	低
物理特性	物理特性差於預期，導致價格較低	開發鑽井以找出質量變動。改善生產質量控制	中
風化及岩溶	風化及岩溶空洞增加，導致產量較低或優質產品較少	為低質量產品尋找市場	低

風險因素

風險	描述	控制建議	等級 ^{(1)及(2)}
礦山計劃	未能達到生產目標	確保充分計劃及監督，以確保達到最高效率，並找出及解決可能造成生產延遲的問題	低
熟練工人	缺少開採人員，導致未能達到生產目標	確保礦工和作業員得到充分的培訓及報酬	低
設備利用	設備利用不充分，可用性低，導致產能下降	確保定期適時保養及員工培訓	低
水管理	地表水及／或地下水污染	制定全面的水監測計劃並防止廢水洩漏	低
粉塵及噪音管理	採石場產生的粉塵及噪音對當地社區造成負面影響	制定EIA提出的監測系統及管理計劃	低
環境審批	未能取得所需的審批	籌備及呈交相關環境審批申請，並及時與相關政府機構溝通	中
土地擾動、礦場復墾及關閉要求	導致土壤流失，影響生態植物系統	採石前調查並記錄土地作業區域，並隨著本項目的進行逐步復墾	低
職業健康及安全程序	因職業健康及安全程序不達標導致受傷概率增加 損失生產力	確保員工得到充分培訓 實施礦場危害審核及監測計劃。識別重大危害並實施風險控制	中
資本及經營成本	資本及經營成本較高，導致財務表現較差	與承包商訂立長期合同，並與供應商確認預訂採購訂單	中
加工設備效率	吞吐量較低及性能較差	定期保養及維修	低
未能生產計劃的粒極	未能達到目標粒極，導致收益較低	嚴格監控加工流程	低

風險因素

風險	描述	控制建議	等級 ^{(1)及(2)}
產品質量	生產出的產品質量較差，降低了利潤率	監控開採、加工流程及優化流程圖	中
銷售額及定價	未按預期價格實現預測銷售額，減少了現金流量	修改產量；積極尋求新客戶及訂立長期合同	中
因建築行業波動而導致競爭加劇或需求減少	競爭以及價格及銷量可能降低，導致現金流量減少	監測市場及價格以確保獲取最高的價格	中
運輸成本	運輸成本由買方承擔，但運輸成本增加將降低潛在買方向本公司購買產品的意願，繼而將導致利潤降低	繼續尋找更多市場。監察運輸方案	中

附註：

(1) 全面的風險評估綜合考慮風險的程度或後果及其可能性，如下所示：

可能性	後果		
	輕微	中級	重大
極可能	中	高	高
可能	低	中	高
不可能	低	低	中

(2) 將風險分類為重大至輕微等級：

重大風險：直接造成失敗的危險的因素，如未改正，將對項目現金流量及績效產生重大影響 (>15%至20%)，並可能導致項目失敗；

中級風險：如未改正，可能對項目現金流量及績效產生重大影響 (10%至15%) 的因素，除非採取改正措施減輕影響；及

輕微風險：如未改正，將對項目現金流量及績效產生輕微影響或全無影響 (<10%) 的因素。

倘我們未能及時及適當管理上述潛在風險，或上述任何潛在風險真實出現，我們業務運營可能遭中斷，因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獨立技術報告。

我們面臨與採礦及加工作業相關的環境危害。

我們的營運面臨與我們生產的產品及營運中使用的材料(包括原材料、產品、有害物質及廢物的相關儲存及運輸)相關的風險。我們面臨環境危害，包括在設備及生產機械操作過程中排放或釋放有害物質、產生粉塵及噪音以及廢水。該等風險可能包括從尾礦庫或其他設施意外溢出、洩漏或溢流及排放的風險或其他不可預見的情況，這可能使我們承擔相當大的責任。廢水是採礦業可能存在的主要環境問題之一。廢水，尤其是在量大的情況下，可能含有對人類和環境潛在有害的物質。我們可能因廢物處理、廢物管理不當或其他事件(例如我們在作業時將廢水排放或溢流到環境中，尤其是排放或溢流到河流中)，以及有害廢物和生活廢物的不當及不受管制處理而遭受相關人身傷害或財產和環境損害的索賠。任何該等風險及危害的發生均可能導致環境破壞或生產設施受損、人身傷害、業務中斷、生產延遲、生產成本增加、金錢損失及可能對我們造成法律責任，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努力並採取措施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我們仍面臨我們無法控制的環境風險，從而使我們面臨罰款及處罰，而這可能會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現有及新的環境保護和安全生產的政策和規定，且可能面臨潛在合規及負債成本。

我們的採礦及業務運營涉及對環境的潛在不利影響。例如，我們的高樓山項目(二期)的開發可能導致動植物棲息地受到影響或喪失。如果不採取有效措施來管理和恢復受干擾的地區，週圍的土地就會受到污染，土地利用功能也會發生變化，導致土地荒漠化、水土流失和土壤侵蝕加劇。就此，我們須就環境保護遵守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國家及地方的法律和政策，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排放及處置廢水、廢氣、固體廢物等有毒和危險物質、土地復墾、森林開伐、地貌及土地用途變更的法律。有關我

風險因素

們須遵守的與環境保護相關的法律法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一節「與環境保護相關的法律法規」一段。此外，我們的業務營運受到安全生產法律和政策的規限，包括但不限於與安全生產工作相關的法律和政策。有關我們須遵守的與安全生產相關的法律法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一節「與安全生產相關的法律法規」一段。

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法規並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須為高樓山項目編製地質環境保護與土地復墾方案（「**土地復墾方案**」），並負責修復勘探礦產資源對地質環境造成的損害。有關土地復墾方案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環保、土地復墾及其他社會事宜－土地復墾」一段。有關土地復墾方案產生的風險，請參閱本節下文「我們可能會因土地復墾產生的環境後果而被罰款或面臨賠償申索，在此情況下，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一段。

由於該等相關法律法規所規定的環境保護和安全生產的政策和規定可能出現變動，且更嚴格的法律或法規可能獲採納，我們未必能遵守或準確預測遵守該等法律法規的潛在實質成本。此外，中國政府可能頒佈有關環境保護的新法律、規則或法規。如我們未能遵守不時生效的有關環境保護和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我們或會面臨各種後果，包括巨額罰款、潛在重大金錢損失或業務運營暫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完全消除採礦及生產過程中於我們生產設施出現意外污染或人身傷害的風險。倘發生任何事故，我們可能須負責損害賠償，而在現有保險或彌償並無保障的情況下，有關損害賠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擔。該等責任可能導致其他不利影響，包括聲譽受損導致失去來自客戶的業務。我們亦可能被迫暫時或永久關閉或暫停若干受影響設施的運營。因此，任何意外污染或人身傷害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資源量及儲量估算有關的不確定性，該等估算是基於多項假設得出。我們生產的骨料產品的產量及品位可能與估算量不符。

我們的資源量及儲量估算是基於根據JORC準則作出的多項假設得出。無法保證我們的估計資源量及儲量將可按本文件所呈列的數量、質量或產量開採。礦產資源及儲量估算本身涉及變數，包括判斷建築骨料的存在及品位以及能否以具經濟效益的方式開採及加工。該等判斷基於各種因素，如知識、經驗及行業慣例。該等估算的準確性可能受諸多因素的影響，包括建築骨料的鑽孔與採樣結果的質量、建築骨料樣本分析以及作出估算的人士所採用的程序及所具備的經驗。該等估算存在風險，包括開採出來的建築骨料的質量、數量、表土剝採比或剝採成本可能與資源量估算不同。此外，開採建築骨料最終不一定產生利潤。

當有新資料可供使用或出現新情況，而且進行資源量及儲量估算所依據的詮釋及推論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時，我們高樓山礦區的資源量及儲量估算或會出現重大變動。倘我們遇到礦化、地質或開採狀況與基於過往鑽探、取樣及同類檢驗作出的預測不同的情況，我們可能不得不調整開採計劃，而調整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減少可用於生產及擴張計劃的估計資源量及儲量。

此外，獨立技術顧問已將我們的石灰石資源量歸類為控制及推斷類別，並將我們的礦石儲量歸類為概略類別。控制及推斷資源量類別所要求的地質知識和置信度低於探明資源量類別。根據獨立技術報告，高樓山項目並無界定探明資源量。

資源量估算的納入不應被視為表示該等數額可按具經濟效益的方式開採。閣下不應假設估算資源量可直接重新分類為JORC準則所界定的儲量或假設全部或任何部分推斷礦產資源將可提升至探明或控制礦產資源類別。務請注意，閣下不應過度依賴資源量及儲量估算。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錄七－獨立技術報告」。

風險因素

我們的採礦營運年限有限，而最終結束營運將招致有關持續監察、修復及遵守環境標準方面的成本及風險。

根據獨立技術顧問的資料，基於高樓山礦區於2022年9月30日的概略儲量約126.8百萬噸及實施發展計劃後於2031年的預測年產量可達8百萬噸計算，高樓山礦區的估計採礦年限約為18年。關閉礦山的主要成本及風險為(i)酸性岩排水系統的長期管理；(ii)於關閉時符合環境標準；(iii)有序精簡人手及第三方承包商；及(iv)交回礦山(連同有關構築物及社區發展基礎建設及計劃)予新擁有人。能否順利完成該等任務須視乎能否成功落實與有關政府、社區及僱員磋商後達成的協議。假如結果未如理想，關閉過程遇上困難的最終結果輕則會令關閉成本增加及拖延移交礦場時間，重則導致環境修復成本持續產生及損害我們的聲譽，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銷售混凝土產品所得收益來源於淮北建投集團且我們向淮北建投集團作出的採購額極大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的銷售混凝土產品所得收益來源於淮北建投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來源於淮北建投集團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收益的約0.6%、12.3%、30.8%及29.2%。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淮北建投集團作出的採購額分別達約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73.9百萬元及人民幣12.7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總採購額的約1.0%、0.9%、43.6%及11.5%。因此，我們的收益及財務表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與其保持良好關係的能力以及我們成功招攬獨立客戶並向其銷售混凝土的能力。

儘管我們已通過開發獨立客戶努力降低對淮北建投集團的倚賴，淮北建投集團的持續業務發展仍是我們業務持續性發展及增長的重要因素。倘因淮北建投集團的財務困難或業務中斷或其經營所在行業發展放緩或任何其他原因致使(i)我們從淮北建投集團獲取的採購訂單減少或(ii)淮北建投集團無法為我們供應原材料或提供服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淮北建投可能須遵守多項監管規定及指引，不合規或違反該等規定及指引或會引發聲譽風險，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淮北建投集團（包括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淮北建投）可能須遵守中國多項監管規定及指引，包括但不限於中國證監會出台的有關規定及指引。倘淮北建投集團違反及／或不遵守任何有關法律、規則、法規或指引，可能對其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從而損害我們的聲譽。此外，由於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亦於淮北建投集團任職，倘任何重疊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從事任何構成違規及／或不合規的行為，或倘出現與任何該等人士有關的任何重大負面報道（例如，因任何該等人士的不當行為而涉及監管調查或其他訴訟），我們的營運及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面臨工作場所安全及職業健康風險。

我們的採礦及加工作業受限於多項工作場所安全及職業風險與危害，其中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且無法通過預防措施完全消除。該等風險與危害包括：(i)無法預測的維修或技術問題；(ii)工業意外；(iii)電力或燃料供應中斷；(iv)在採礦及加工作業時重要設備出現故障；(v)處理及儲存若干危險物品及使用重型機械；及(vi)礦山與地質或採礦條件中不尋常或無法預測的變化（如斜坡不穩及工作區下陷）。該等風險與危害可能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或生產設施損壞或損毀、環境破壞、業務中斷及威脅我們員工的安全及職業健康。該等事故也可能會導致違反我們的採礦許可證或從相關部門取得的任何其他同意書、批文或授權的條件，進而可能會遭到罰款及處罰或甚至可能使我們的相關採礦許可證被撤銷。儘管我們致力提升工作場所安全，但仍無法保證日後不會發生意外或危害。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在營運過程中將不會發生可能會導致財產損壞及環境破壞、嚴重人身傷害或甚至死亡的事故，例如火災、設備處理不當及機械故障。如我們未能遵守任何相關法律、法規或政策，或如因前述任何事件而發生任何意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而我們可能會面臨處罰、民事責任、行政責任或刑事責任。儘管我們努力提升工作場所安全及環境保護，但仍無法保證日後不會發生意外。

風險因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沒有涉及任何與工作場所安全及職業健康有關的嚴重或重大意外、索償或訴訟。如發生任何該等與工作場所安全及職業健康有關的意外、索償或訴訟，我們的高樓山項目或我們混凝土生產設施的營運在持續時間內出現任何中斷，或高樓山項目或我們混凝土生產設施週圍的自然環境出現任何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取得及重續採礦活動所需的政府批文、許可證及牌照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中國所有的礦產資源皆為國有。包括本集團在內的礦業公司在進行任何採礦及相關生產活動前，必須取得若干政府批文、許可證及牌照。採礦許可證設有特定範圍、生產規模、生產方法及時限限制。因此，我們能否繼續進行採礦活動取決於我們能否從中國有關部門取得採礦許可證及其他批文和牌照，以及能否在該等批文及許可證屆滿時續期。

根據淮北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於2020年11月24日發佈的《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區高樓山礦區建築石料用灰岩礦採礦權掛牌出讓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1月21日的採礦權轉讓協議，通鳴礦業已取得二期高樓山礦區的採礦權，期限為自取得二期採礦許可證日期（即2021年6月30日）起至2041年3月30日止19.7年。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有有關高樓山礦區的採礦許可證。該採礦許可證自2021年6月30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淮北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於2021年12月3日出具的確認函，確認於採礦權授予期限內，二期採礦許可證的續期流程僅為行政流程，無需進一步批准且主管政府部門已出具有關確認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續期二期採礦許可證沒有法律障礙。然而，概不保證我們能重續採礦許可證。

為按照計劃生產時間表開展採礦業務，我們關鍵需要(i)重續現有採礦許可證；及(ii)到期後重續所有其他重要牌照、許可證及批文。

風險因素

我們取得的牌照、許可證及批文將不時屆滿。我們延期或續期的申請在若干程度上受制於政府酌情權，故概不保證我們將能於日後延長或重續該等牌照、許可證及批文。倘我們未能取得任何有關牌照及許可證或未能在現有任何牌照或許可證屆滿後延期或續期，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付款有關的多項風險。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有19名、5名、零名及零名骨料產品客戶（「**相關客戶**」）安排第三方（「**第三方支付人**」）向我們支付預付款項（「**第三方支付**」）（「**第三方支付安排**」）。我們通常要求我們所有的骨料產品客戶就其購買支付預付款項。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相關客戶通過第三方支付結算預付款項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40.9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零及零。第三方支付總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9百萬元減少約94.6%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第三方支付。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以第三方支付結算的交易應佔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37.1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91,000元及零，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的約7.5%、0.4%、0.02%及零。有關第三方支付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通過第三方支付人的若干結算安排」。

第三方支付或使我們承受多項法律風險。我們面臨潛在洗錢風險，因為我們對於第三方支付安排所涉及的各方及第三支付的來源所知甚少。此外，我們可能面臨第三方支付人或其清盤人提出潛在申索以退還第三方支付。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通過第三方支付人的若干結算安排」。

倘我們涉及洗錢指控的法律程序，我們可能需要花費大量的時間、財務及管理資源以應對有關程序。即使我們對指控有充分的辯護且法院裁決對我們有利，我們作為值得信賴的企業的聲譽仍可能因我們參與訴訟而受到損害，這反過來可能導致難以與我們的現有客戶保持良好的業務關係或吸引新客戶。此外，倘第三方支付人或其清盤

風險因素

人對我們提出索賠要求退還相關第三方付款，我們可能被迫服從法院裁決，退還就我們所銷售產品而獲付的款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將不會因為針對我們提出的申索或訴訟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2020年12月，我們不再允許客戶通過第三方支付人結算款項，且此後所有新訂單僅可通過客戶本身的賬戶結算。由於我們不再允許第三方支付，相關客戶可能無法或不願繼續與我們開展業務。倘大量相關客戶停止向我們下達訂單或減少訂單，且我們無法透過其他方式彌補不足（包括但不限於自現有客戶獲得額外訂單或擴大我們的客戶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成功收購土地用於我們二期加工廠，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董事物色了二期加工廠的地塊，該地塊位於我們目前一期加工廠的正西方。該地塊估計約為114,703平方米，其中約103,703平方米（「目標地塊」）位於我們一期加工廠所在的土地範圍外。我們目前擁有一期加工廠所在的土地並計劃收購目標地塊。經淮北市烈山區人民政府（「烈山人民政府」）及淮北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烈山區分局確認，(i)目標地塊內的農業用地不屬於國土空間規劃禁止開墾的範疇、(ii)烈山人民政府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將該土地由農業用地轉為集體所有的建設用地及(iii)通鳴礦業將能通過招標、拍賣、掛牌程序獲得目標地塊。根據(i)淮北市烈山區宋疇鎮太山社區居民委員會及淮北市烈山區宋疇鎮新園村村民委員會（作為共同賣方）與(ii)通鳴礦業（作為中標人）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2月13日的買賣確認函（「買賣確認函」），通鳴礦業在拍賣會上以投標價格人民幣33.8百萬元競得目標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並於2022年12月支付該價格。通鳴礦業須自買賣確認函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向有關政府部門辦理登記手續，並自買賣確認函日期起計十個營業日內訂立相關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然而，倘由於超出我們控制之外的不可預見的因素，我們未能完成收購用於我們二期加工廠的土地，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未能與所有權人訂立補償協議或租約或我們的補償協議或租約的合法性或有效性受到質疑，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為在高樓山項目許可區域內進行採礦活動，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其中包括)我們須向林地的所有權人作出補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通鳴礦業已就在高樓山礦區內使用林地與若干所有權人訂立補償協議。我們亦就使用前往高樓山項目的通道與出租人訂立租約。

中國法律對土地所有權及土地使用權的登記以及發出可證明土地所有權或土地使用權的證明有明文規定。然而，土地所有權及土地使用權登記的管理制度在農村地區(包括高樓山項目所在的宋疇鎮)尚未完善。因此，我們一般無法通過土地登記制度從將租賃土地批租給我們作採礦運營或我們就採礦業務償付補償金的人士核實土地所有權或土地使用權。存在所有權人將違反與我們訂立的適用租約的條款，就先前彼等已出讓給我們的土地使用權與其他第三方訂立租約，或彼等在與我們訂立租約前已經與第三方訂立租約的風險。存在這些村民尚未合法及有效向我們授出使用土地的權利或我們尚未向所有所有權人作出全數補償的風險。

此外，根據高樓山項目(二期)的發展計劃，我們計劃訂立於二期高樓山礦區進行採礦作業所需(如必要)的必要補償協議。概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在預期時間表內與相關土地的所有權人訂立補償協議或能夠訂立有關的補償協議，倘無法訂立補償協議，我們可能無法按預期時間表執行高樓山項目(二期)的發展計劃及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安徽省建築業的活躍程度及增長水平且我們依賴淮北市及其週邊城市的客戶。

我們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的客戶主要包括淮北市及／或其週邊城市(包括宿州市及亳州市(均位於安徽省))的建築公司、建築材料公司及批發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全部收益來自淮北市及其週邊城市的銷售。因此，我們依賴淮北市及其週邊城市的客戶。此外，由於我們的骨料產品主要於淮北市及其週邊城市銷售，而我們

風險因素

的混凝土產品主要於淮北市銷售，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主要取決於安徽省建築業的活躍程度及增長水平，而有關活躍程度及增長水平則取決於安徽省的整體經濟狀況、政府政策、GDP增長、固定資產投資、消費者信心、通脹及人口趨勢等因素。我們的地域分佈不廣泛導致我們承受與安徽省政治及經濟狀況波動有關的風險。

我們過去一直受惠於安徽省的經濟增長。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安徽省的GDP、固定資產投資或對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的需求將繼續按過往速度增長，或根本不會增長。安徽省經濟增長放緩、有關房地產或建築業的法律規定及政府政策變動或安徽省（包括淮北市及其週邊城市）房地產或建築業下滑（包括住宅建築持續下滑或商業建築疲弱）均可能使我們客戶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受到影響，進而影響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因土地復墾產生的環境後果而被罰款或面臨賠償申索，在此情況下，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並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須為高樓山項目編製地質環境保護與土地復墾方案，並負責修復勘探礦產資源對地質環境造成的損害。有關土地復墾的進一步詳情，亦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環保、土地復墾及其他社會事宜－土地復墾」一段。

倘土地復墾過程產生任何重大不利環境後果，我們可能會被罰款或面臨賠償申索，在此情況下，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發展計劃屬於資本密集型，我們可能沒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為我們的資本支出提供資金。

我們需要資本為我們發展計劃相關的支出提供資金，其中包括以下相關的支出：

- (i) 有關二期高樓山礦區採礦權的購買價人民幣1,367.7百萬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清償了部分購買價，即人民幣820.7百萬元。我們須於四年內結清剩餘的購買價人民幣547.0百萬元，每年最低付款額為人民幣136.8百萬元。我們主要以計息銀行借款清償購買價，該等借款應於18個月內到期償還；

風險因素

- (ii) 礦區道路、排水系統及其他的估計建設成本人民幣7.4百萬元；
- (iii) 採礦設備的估計成本人民幣19.9百萬元；
- (iv) 收購加工設施用地的土地使用權的估計對價及就若干採礦土地的補償金合共人民幣46.8百萬元；
- (v) 建設二期加工廠地基及構築物的估計成本人民幣101.5百萬元；
- (vi) 建設二期加工廠輔助設施的估計成本人民幣37.8百萬元；
- (vii) 建設二期加工廠道路及其他基礎設施的估計成本人民幣22.2百萬元；及
- (viii) 機械及設備的估計採購價及安裝費人民幣48.2百萬元。

我們的預期資本支出超過[編纂][編纂]。我們無法保證未來能夠自經營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為我們的發展計劃提供資金，或者根本無法提供資金。如果我們沒有自經營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我們可能須尋求額外融資，例如銀行借款及／或證券及／或債務發行，或可能被迫減少或推遲我們的資本支出，導致我們可能無法如期實施我們的發展計劃。

我們在可接受的條款下獲得額外融資的能力存在不確定性，其中包括以下相關的不確定性：

- 我們可能尋求籌集資金的資本和金融市場狀況；
- 投資者對從事採礦業的公司證券的認知；
- 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
- 中國政府對國內外投資從事採礦業的公司的監管；
- 中國經濟、政治和其他狀況；及
- 尋求在國際資本市場籌集資金的其他中國公司的融資需求。

風險因素

如果我們無法以可接受的條件獲得額外融資，或者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融資，或者如果獲得額外融資和完成我們的發展計劃有任何延遲，或者成本超支或市場狀況發生變化，我們可能無法從發展計劃中獲得預期的經濟利益，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與雷鳴科化向通鳴礦業增資有關的風險。

根據本公司、雷鳴爆破及雷鳴科化於2021年8月17日訂立的增資框架協議及本公司、雷鳴爆破及雷鳴科化於2021年11月28日訂立的增資框架協議以及於2022年8月18日的後續討論，雷鳴科化擬向通鳴礦業的註冊資本增資（「**建議增資**」）約人民幣62.7百萬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預收雷鳴科化現金人民幣212.1百萬元（「**現金**」），其中人民幣62.7百萬元將計入通鳴礦業的註冊資本，剩餘款項將於取得淮北國資委的批准及股東決議案獲通過後增資落實的情況下計入通鳴礦業的資本公積。倘(i)進行建議增資，現金將作為增資的對價及倘根據估值雷鳴科化將注資的金額低於現金，超出金額將須退還予雷鳴科化或(ii)建議增資未能實現，全額現金將須退還予雷鳴科化（「**還款義務**」）。有關建議增資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我們的公司發展－我們的子公司－通鳴礦業」一節。倘建議增資未能實現且我們須向雷鳴科化退還現金，則可能出現巨額現金流出，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並無充足的內部資源及／或無法以可接受的條件獲得額外融資，或者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融資以履行還款義務，則我們可能捲入訴訟，這可能會使我們面臨罰款及處罰，在此情況下，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與雷鳴礦業（我們子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進行有效的競爭。

於往績記錄期間，通鳴礦業主要於淮北市從事骨料產品的開採及加工。雷鳴礦業由雷鳴科化全資擁有，為雷鳴爆破的聯繫人，主要於安徽省宿州市蕭縣從事骨料產品的開採及加工，可能與通鳴礦業構成潛在競爭。有關我們與雷鳴礦業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主要股東於子公司層面的競爭權益」分

風險因素

節。儘管董事認為，鑒於我們已採取若干衝突管理措施及各公司均擁有其本身位於不同地區的客戶群，因此潛在競爭將不會嚴重或重大，但無法保證我們能與雷鳴集團進行有效的競爭。來自雷鳴集團的任何競爭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易受原材料價格波動的影響。

我們的競爭力、成本及盈利能力部分取決於我們以可接受的價格尋找並維持穩定充足原材料供應的能力，尤其是為我們的混凝土產品。我們於混凝土產品所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膠凝材料（例如水泥、礦粉及粉煤灰）、骨料（例如砂石）及外加劑。於生產瀝青混凝土產品時，主要原材料包括瀝青、骨料及礦粉。我們所有的原材料均於中國採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13.7百萬元、人民幣87.1百萬元、人民幣77.6百萬元及人民幣59.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48.8%、40.0%、40.4%及38.1%。倘我們無法獲得我們所需數量及品質的原材料，則混凝土產品的產量及／或品質可能會下降，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原材料受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外部因素導致的價格波動影響，如商品價格波動及影響供應的政府政策出現變動。原材料價格上漲或未能物色替代供應商或會使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並對我們的利潤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原材料價格的波動可能導致生產成本意外增加，倘我們無法管理該等成本或將任何增加的部分轉嫁予客戶，我們的盈利能力將會受到不利影響。因此，原材料價格的任何大幅增加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實施高樓山項目（二期）可能導致利息開支及／或折舊及／或攤銷開支大幅增加，或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作為我們擴張計劃的一部分，我們就高樓山項目（二期）產生資本支出，其中包括二期高樓山礦區採礦權的收購成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及建設成本。我們通過銀行貸款與當時股東出資相結合的方式撥付該資本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產生財務成本約人民幣4.1百萬元、人民幣5.1百萬元、人民幣54.3百萬元及人民幣54.4百萬元。為實施我們的擴張計劃，日後我們的利息開支即使不會進一步增加，也可能維持高企。

風險因素

此外，在實施我們的擴張計劃過程中，我們預期會因計劃實施而產生額外折舊及攤銷開支。尤其是，我們預期會就二期加工廠、二期採礦許可證及二期高樓山礦區分別產生與折舊、攤銷及採礦權有關的額外開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與採礦權及加工廠及生產設備有關的折舊及攤銷成本分別約人民幣44.3百萬元、人民幣54.1百萬元、人民幣47.9百萬元及人民幣44.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銷售成本的約19.0%、24.8%、24.9%及27.8%。

於擴張計劃實施過程中，利息開支、折舊及攤銷成本的任何大幅增加均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盈利能力於未來的任何大幅下降將會對我們收回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7.0百萬元、人民幣16.0百萬元、人民幣14.2百萬元及人民幣12.4百萬元。我們以管理層估計我們可能將於可預見將來產生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扣減虧損為限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因此，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涉及我們管理層對未來應課稅利潤時間及水平的重大判斷及估計。當預期有別於原估計時，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支出，且遞延所得稅資產賬面值可扣減至不再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資產。因此，如日後我們的盈利能力於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時遠低於管理層估計，則將會對我們收回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可否為產品取得可靠及充足的運輸能力。

我們預期在不久的將來，大部分潛在客戶將位於中國，而大部分我們的產品將通過公路運送。我們的高樓山項目位於中國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區宋疇鎮。我們的高樓山礦區及生產設施通過安徽省道S101及其他鋪砌道路通暢連接到淮北市的其他區域。除淮北市外，我們通過G3高速公路及其他全天候道路向南連接宿州市，以及通過G237國道及其他鋪砌道路向西連接亳州市。我們主要通過上述高速公路和省級鋪砌公路向客

風險因素

戶運送我們的產品。任何銷量上升可能會增加客戶對來往高樓山礦區及我們骨料產品生產設施的道路網絡的需求。倘該等道路受到嚴重損壞、封路、暫停服務以進行維修或長時間維護，則我們的產品的交付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而我們可能會流失客戶及違反現有銷售合同。概不保證我們的業務將可獲得充足的運輸能力。

於2021年上半年，連接到安徽省道S101的公路處於維護中，這對我們的期內收益造成不利影響。有關維護對我們收益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一節「收益－銷售骨料產品及其他所得收益」一段。連接公路的維修及保養完成後，自2021年5月底起，連接到安徽省道S101的公路運輸條件有所改善。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對通往高樓山項目的主要道路進行任何維修及保養，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履行合同責任，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合同負債約人民幣16.3百萬元、人民幣6.7百萬元、人民幣59.0百萬元及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履行向客戶交付產品責任前從我們的客戶收到的預收款項。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有關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的討論－淨流動資產／負債－合同負債」一段。倘我們未能履行與客戶的合同責任，我們可能無法將該等合同負債轉換為收益，而我們的客戶可能要求我們退還預收款項，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狀況以及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此外，這亦可能對我們與相關客戶的關係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影響我們日後的聲譽及經營業績。

我們面臨有關客戶結算的信貸風險。客戶的任何重大延遲付款或未能付款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就骨料產品領域而言，我們通常不會授予客戶任何信貸期，原因在於我們通常要求客戶於收取骨料產品之前預先付款。就混凝土產品領域而言，我們或要求客戶於收取混凝土產品之前預先付款，或根據個別情況授出信貸期，而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10至90天。我們根據客戶過往的到期付款記錄和當前的支付能力，並考慮該客戶的具體信息以及與客戶經營所處的經濟環境有關的信息而釐定提供給不同客戶的信貸額度。故此，我們須承擔客戶的信貸風險，而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取決於客戶能否及時就我們銷售予彼等的產品支付款項。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風險因素

我們分別就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8.9百萬元及人民幣33.0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收益約人民幣6.1百萬元及人民幣7.6百萬元。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進一步討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淨流動資產／負債－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一段。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在授予客戶的信貸期內收取全部或任何貿易應收款項。倘任何客戶面臨不可預期的狀況（包括但不限於因整體經濟衰退或財政約束而導致的財務困難），我們可能無法自該等客戶全數收取未收回債務付款，或根本無法收取任何債務付款，我們可能需要就應收款項計提撥備，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供應商或分包商表現欠佳及／或無法獲得彼等的服務或會對我們的營運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委聘多名供應商及分包商供應公用事業及原材料以及進行若干工作（例如爆破工作、設備租賃服務、勞務派遣服務、運輸服務及鋪砌服務）。雖然我們將密切監督供應商及分包商的工作，我們概無法保證將能無時無刻控制供應商及分包商所進行工作的質量、安全及環保標準，使其達到我們自身僱員進行工作的相同標準。任何供應商或分包商表現欠佳或不履行工作可導致供應商或分包商未能達到我們的質量、安全及環保標準，繼而均可能會導致我們須向第三方承擔責任，並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與此同時，我們未必能按可接受條款找到替代者替代表現欠佳供應商或分包商。任何未能按合理成本留聘合適的承包商或按有利條款物色現有供應商或分包商的替代者，甚或不能物色到承包商的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嚴重自然災害及惡劣天氣狀況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開採作業在戶外進行。因此，礦區的惡劣天氣狀況可能會影響我們的作業及業務。惡劣天氣狀況（包括大雨及持續降雨、寒冷天氣、濃霧及降雪）均可能導致我們須疏散人員、縮減業務、減少採礦活動或妨礙石材荒料運輸，以及可能導致礦山、設備或設施損毀。由於潛在的設備及設施維修及保養、電力中斷、疏散人員及類似事

風險因素

件，惡劣天氣狀況亦可能會增加我們的成本及降低我們的產量。惡劣天氣狀況導致項目的任何損失或營運延誤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自然災害，例如地震、水災及山崩也可能會嚴重妨礙我們的作業。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內並未因在安徽省發生任何地震、水災、泥石流或任何其他自然災害而產生任何開支或蒙受任何損失，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自然災害將不會（其中包括）破壞我們的設施及週邊基礎建設、阻斷通往高樓山項目的道路及導致我們的營運中斷一段未可預計的時期。

我們面臨多項營運風險，而我們的投保範圍可能不足以彌補潛在責任及損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安全生產責任投保。此慣例是為了保障我們免於支付巨額開支。然而，其並未完全保障我們免受其他潛在風險及損失。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將須對因我們或僱員本身的過失或疏忽造成的事故而引致的損失及費用承擔責任。倘發生因我們或僱員本身的疏忽所引致的任何事故，我們可能會面臨民事或刑事訴訟，並預期將招致重大損失。此外，我們沒有就我們的物業、設施或存貨投購任何火災、地震保險或財產保險。倘我們蒙受重大損失或責任而我們並未就有關損失或責任投保，或我們的保險不可用或不足以彌補該等損失或責任，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沒有投購業務中斷保險、有關財產損壞、人身傷害或環境責任索償的第三者責任保險或產品責任保險。客戶可能不時聲稱我們的產品未有達到合同要求，而且用戶可能聲稱因使用或誤用我們的產品而受傷。這有可能導致違反合同、保證或回收申索，或就疏忽、產品責任、嚴格責任、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壞提出申索。

概不保證我們營運所採用的安全措施、程序和政策將足以減輕或減少傷亡或事故以及調查及解決有關產品責任的申索。亦概不保證我們的投保範圍將足以彌補與重大事故或因產品責任、專利侵權、環保責任、商業合同、反壟斷或競爭法、僱傭法律及僱員福利問題以及其他監管事宜而產生的申索相關的損失。倘我們蒙受重大損失或責任而我們的保險不可用或不足以彌補該等損失或責任，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在我們的生產過程中，我們的生產設施意外中斷以及與工業事故有關的責任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於運營我們的骨料及混凝土產品生產設施時面臨運營風險。這些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水或電力供應中斷以及我們的機械故障或失靈，這可能導致我們的生產延遲、暫停、永久、部分或完全關閉。倘我們的任何生產設施或我們的供應商或客戶受到限電影響或限電政策進一步收緊，我們可能(i)須暫停或停止生產活動；或(ii)由於無法運輸或其他原因，我們在向客戶交付產品時出現嚴重延遲，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倘未來電力成本有任何增加，則我們的生產成本將相應增加。在這些情況下，我們的運營及交付時間表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並令我們無法按時向客戶交付我們的產品，導致客戶不滿甚至流失客戶。此外，由於我們的運營中斷，我們生產廠房的產量及利用率可能會受到影響，這可能導致我們的毛利率及盈利能力下降。

此外，倘發生(i)自然災害；(ii)政治動盪、暴亂、內亂及恐怖襲擊；(iii)爆發COVID-19等傳染病；及(iv)實施我們無法控制的電力控制政策等其他事件，我們可能會因生產中斷造成的收益損失以及根據事件發生的性質對損壞的設備及機械進行維修或更換產生的額外支出而蒙受重大損失。此外，產能將受到負面影響，而我們可能無法按時向客戶交付產品，這將削弱客戶對我們的信心。有關爆發COVID-19的其他風險，請參閱本節「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爆發任何嚴重傳染病，如COVID-19，一旦失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一段。此外，由於我們的生產過程涉及操作設備及機械，因此概不保證日後不會發生因機械失靈或其他原因導致人員傷亡的工業事故。在該情況下，我們可能對我們的僱員遭受的人身傷害或死亡及金錢損失、因違反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而遭受的罰款或處罰或其他法律責任而承擔責任。我們亦可能因設備及／或設備停止運行以進行調查或實施安全措施而令我們的業務中斷。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爆發任何嚴重傳染病，如COVID-19，一旦失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爆發任何嚴重傳染病，例如2019年於全球各地爆發的COVID-19疫情，一旦失控，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以及中國的整體營商氣氛及環境造成不利影響。任何嚴重傳染病於中國或全球其他地方擴散亦可能會對本集團客戶的正常業務營運造成影響。原材料及生產設備的供應可能變得不穩定。根據灼識諮詢報告，由於中國政府推行各項政策（例如暫停營業及推遲開工日期）應付COVID-19疫情，建築行業的需求已受到不利影響。此外，交通網絡癱瘓可能會令我們的僱員無法報到上班，因而可能影響產品交付並導致我們的生產設施暫時關閉。

COVID-19疫情已對並可能繼續對任何受影響國家的經濟及社會狀況產生長期不利影響，其可能對中國房地產及建築業產生間接影響，並對我們的產品需求及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儘管我們預期COVID-19疫情不會長期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但我們無法確定全球將何時完全控制COVID-19疫情，亦無法保證COVID-19疫情是否將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長期影響。倘我們無法有效及高效地經營業務及按計劃實施策略，則我們可能無法如預期使業務增長並產生收益，並可能對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公司名稱可能招致漂綠的潛在批判。

本公司的名稱包含「綠金」字眼。我們自2018年12月21日註冊成立以來一直使用該名稱，該名稱與淮北市黨代會於2016年9月提出的「中國碳谷•綠金淮北」戰略性政府政策有關。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項下「我們的歷史」一段。

由於我們從事採礦業務但名稱中包含「綠」字眼，我們可能受到部分人士的批評，認為我們試圖塑造自身為環保企業的形象及／或標榜自身為從事環保行業的企業。在該等情況下，我們可能被批判為漂綠。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面臨投訴、訴訟、監管行動或其他負面報導，而我們的聲譽、市場認可度、業務、增長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就向其他方作出的墊款收取利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向淮北建投集團提供的若干貸款錄得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利息收入。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利息收入指來自向淮北建投集團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利息收入分別約為零、人民幣29,000元、人民幣15.4百萬元及零，而各期間的實際利率分別約為零、1.11%、6.82%及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其他收入」一段。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貸款通則》第61條禁止在非金融機構之間進行任何融資安排或貸款交易。此外，根據《貸款通則》第73條的規定，中國人民銀行可對不符合規定的貸款人處以貸款所得收入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罰款。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進一步告知，儘管有《貸款通則》，最高人民法院在《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民間借貸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規定》（「關於民間借貸案件的司法解釋」）（於2020年12月29日最後修訂並於2021年1月1日實施）中對非金融機構之間的融資安排及貸款交易作出了新的解釋。最高人民法院僅在非金融機構之間的融資安排及貸款交易乃用於商業運營且不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及關於民間借貸案件的司法解釋列明的若干情況的情況下承認該等協議的有效性及其可強制執行性。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任何索賠通知，亦未受到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向關聯方及第三方提供貸款的任何調查或處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已全部結清。在此基礎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因上述貸款而受到處罰的風險很小。然而，倘我們被中國人民銀行責令支付罰款，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根據《貸款通則》，禁止在非金融機構之間進行任何融資安排或貸款交易，而中國人民銀行可對不符合規定的貸款人處以貸款所得收入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罰款。因此，我們估計，我們由於在往績記錄期間向關聯方提供貸款而可能面臨的潛在最高處罰約為人民幣77.0百萬元。根據彌償契據，控股股東已承諾就我們可能產生的（其中包括）任何虧損、成本、開支、損毀或其他負債向我們作出彌償。

風險因素

我們的若干收益來自通過競爭性招標獲授的合同（屬非經常性質），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可中標或客戶將向我們授出新合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自招標及投標產生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的收益約10.0%、4.0%、零及零，且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中標率分別約為44.4%及50%。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受邀參加或知悉招標程序或我們將可中標。本集團亦面臨於手頭上的合同屆滿後未必獲客戶授出新合同的風險，且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可維持或提高中標率及獲取報價的成功率。倘我們無法獲得新合同，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夠發現及防止僱員或第三方的欺詐、賄賂或其他不當行為。

我們可能面臨僱員、供應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賄賂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會使我們遭受財務損失及監管處罰，且對我們的聲譽構成不利影響。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旨在監察我們的運營及確保全面合規。然而，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未必能及時識別所有不合規事件或可疑行為或根本無法識別。我們的僱員或第三方（如供應商）在日常業務中收受賄賂的行為（包括接受回扣、受賄或接受其他非法利益或收益）可能難以被發現或防止，且我們用以發現及防止該等活動的防範措施亦未必有效。除潛在財務損失外，僱員或第三方的不當行為會令我們面臨第三方申索及監管部門調查。未能發現及防止欺詐、賄賂及其他不當行為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ERP系統可能會出現故障或安全漏洞。

我們依賴我們的ERP系統來進行日常運營。我們的ERP系統對我們的營運至關重要，該系統支持重要的營運流程，包括混凝土生產經營、財務管理及行政辦公等。儘管我們已採取安全措施，然而我們的ERP系統可能受到計算機病毒及未經授權存取所帶來的損害。儘管據我們所知，我們至今尚未出現任何重大系統故障或安全漏洞，但如果此類事件發生並導致我們的營運中斷，則可能會導致我們業務營運及發展計劃受到嚴重干擾。

我們未必能夠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且我們可能面臨知識產權侵權或不當使用的索償。

我們依賴一系列實用新型專利、發明專利及商業秘密保護舉措以及保密協議來維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對於不能申領專利的專有技術及難以執行專利權的生產程序，我們依賴商業秘密保護及保密協議等舉措維護我們的利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獲得五項實用新型專利和兩項發明專利。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知識產權」一節。然而，我們就保護有關專有信息而採取的行動未必能夠充分防止他人不當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原因如下：

- 儘管現行法律或合同禁止不當使用，惟未必能夠阻止個人不當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
- 可能難以監視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或需要耗費高昂成本及大量時間，而我們未必能夠確定未經授權使用的範圍；及
- 中國法制對於知識產權的維護未必等同於發達國家在這方面的程度或水平。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目前沒有他人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或未來不會發生這種事件。此外，我們的成功部分有賴我們能夠使用及開發我們的技術和專有技術而沒有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我們在業務營運中或會無意地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第三方或會就任何侵犯或協助侵犯其知識產權的行為而向我們提出索償，而無論該等索償是否有效。此外，由於許多司法權區的專利申請在公佈結果前有冗長的保密期，故我們未必知悉與我們的技術、解決方案或工藝有關的其他待審批專利申請。

有關專利索償的效力和範圍涉及繁複的科學、法律及事實問題與分析，因此索償的不確定性可能很高。知識產權訴訟的起訴及辯護、專利異議程序以及相關法律及行政程序的費用高昂且耗時甚長，我們或須調動大量技術及管理人員的人力及資源。我們可能涉及的任何該等訴訟或法律程序的不利裁決，可能使我們須向第三方承擔重大法律責任、要求我們向第三方徵求許可、持續支付許可使用費、或重新設計我們的攪拌站站址佈局及系統，或導致我們收到禁制令而不能使用我們的技術。若發生上述任何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最大股東的利益可能與其他股東利益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淮北建投及文化旅遊投資將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編纂]%。淮北建投及文化旅遊投資作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將對必須經我們股東表決的重大營運及財務決策（包括股息方案及投資決定）有影響力，包括但不限於：

- 選舉董事，從而間接影響我們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
- 股息支付及其他分派的金額及時間；
- 收購另一實體或與另一實體合併；
- 整體戰略及投資決策；
- 發行證券及調整我們的資本架構；
- 購買或出售重大資產；
- 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及決算方案；及
-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此外，淮北建投也可能不時持有不同於其他股東的意見，且可根據其自身利益酌情行使其投票權。尤其，控股股東可以：

- 在適用法律法規的規限下，令董事會以未必符合其他股東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
-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令我們採納組織章程細則的修訂，包括不符合其他股東最佳利益的修訂；或
- 另行決定大多數公司行動的結果，包括對控股股東強制執行彌償，並在符合聯交所適用規定的情況下，令我們在未經其他股東批准的情況下進行公司交易。

風險因素

倘任何控股股東的權益與其他股東的權益相衝突，其他股東可能因此而處於不利地位。

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淮北國資委（屬中國政府機構，經中國有關金融及監管機構授權主要從事國有資產管理）。因此，董事會的決策程序及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決策可能會受政府政策及政治決策的影響。未來有關建築材料行業的法規及政策的任何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且可能不符合其他股東及本集團的整體利益。因此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與其他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不一致。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可能會受中國共產黨決策的影響。

本公司、通鳴礦業及連通市政均已設立共產黨委員會（「黨委」）。有關黨委職責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黨委」一節。

由於黨委負責（其中包括）不時落實國家政策及策略，黨委可能為符合國家政策而作出有關本集團營運的決策，部分決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或營運造成重大影響。倘黨委的發展政策影響本集團且與董事會的觀點不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背離黨委的決策。因此，我們的業務目標可能偏離擬定計劃，而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可能受到重大影響。

倘我們確認有關採礦權、探礦權及相關資產的減值虧損，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我們的採礦權會按照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以及礦山的概略儲量，採用單位生產法於礦山的估計採礦年限內攤銷，而非按直線法於礦山的估計使用期限內攤銷。儲量的數量估算過程本身具有不確定性及複雜性，需要根據可獲得的地質、工程及經濟數據作出大量判斷及決定。倘採礦財產被廢棄，則採礦權於損益中撇銷，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採礦權和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會根據相關會計政策就有關賬面值作出減值檢討。對使用價值作出估計時，我們須估計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我們儲量的數量大幅下降可能會導致我們採礦權及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減值，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夠挽留或招募到與營運相關的主要合資格人員、主要高級管理人員或其他人員。

我們未來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挽留或招募合資格人員的能力。我們非常依賴管理及技術人員的經驗及知識。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部分成員於採礦行業擁有相關經驗，包括礦山場地研究、進行礦山項目的可行性研究以及建築骨料的生產及營運。有關其經驗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我們相信，憑藉我們管理團隊的知識、技能及經驗，我們將能夠相應地實施業務發展計劃。然而，我們無法阻止僱員(包括管理團隊成員)按相關協定條件終止彼等各自的合同。我們可能無法在合理時間內另覓具相當專業知識及經驗的人士替代，甚或無法找到適當人員替代，原因是物色該等主要人員的合適替任人選可能困難而費時，且對該等經驗豐富人員的聘請亦存在激烈競爭。故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而我們在招聘、培訓及挽留管理及技術人員時亦可能產生額外開支。

我們的成功亦取決於我們的管理團隊作為一個整體有效地進行合作的能力。此外，我們並無為任何人員投購主要人員保險，且概不能保證我們將能吸引或挽留熟練的營運及維修人員。倘我們未能招聘、培訓及挽留該等人員，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針對我們作出的產品責任索賠(無論是否勝訴)均會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如使用我們的骨料產品和混凝土導致出現財產損毀或個人傷亡，我們將面臨與產品責任索賠有關的風險。我們的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為客戶用作其建設項目的建築材料。儘管我們尋求確保產品符合多項合同規格和監管要求，但我們無法保證不會出現針對我們的產品責任索賠，不論是因為產品故障、瑕疵或其他原因。我們並無購

風險因素

買產品責任保險。因此，關於我們產品質量的任何爭議可能使我們遭遇損失和損毀索賠。任何該等索賠（不管最終能否勝訴）均可能會導致我們產生訴訟費、業務聲譽受損，甚至經營中斷。此外，我們也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就該等索償成功辯護。倘若任何該等索償最終能勝訴，我們可能須支付巨額損害賠償費，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物業估值基於若干假設，這些假設本質上具有主觀性和不確定性，可能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並且可能無法準確反映我們的財務狀況。

由我們的獨立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一家獨立物業估值師）編製的於2022年10月31日的物業估值載於本文件附錄六所載的物業估值報告。估值乃根據假設作出，這些假設本質上具有主觀性和不確定性，可能與實際結果不同。總體和當地經濟狀況的不可預測變化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可能會影響我們物業的估值。因此，我們物業的估值可能與我們在市場上實際出售物業時可獲得的價格存在重大差異。因此，不應將其作為實際可變現價值或對其可變現價值的估計。

與我們所處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的市場價格，且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的市場價格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主要產品為在我們的高樓山礦區開採並在我們的加工廠加工的骨料產品及在我們的生產設施製造的混凝土產品。我們骨料產品的價格乃經參考整體市場趨勢、競爭對手所提供類似規格及質量產品的價格以及我們骨料產品的質量後釐定。就混凝土產品而言，我們經參考淮北市建設標準定額站發佈的建築材料每月市場信息價、客戶背景、我們的生產成本、付款條款及運輸成本等因素釐定其價格。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定價政策」一段。

建築骨料和混凝土市場的競爭非常激烈，而建築骨料及混凝土的價格波動受到眾多並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石材質量和顏色以及建築骨料和混凝土產品的受歡迎程度及聲譽。我們產品的受歡迎程度可能會因應客戶的喜好

風險因素

不斷變化而失效，從而令產品的價格下跌。此外，當地、全國及全球市場上的建築骨料和混凝土產品供求失衡，可能會對我們的產品價格造成不利影響。政府政策、宏觀經濟因素、全球經濟環境及其他並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可能導致建築骨料和混凝土產品的供應大量過剩或需求大幅減少，繼而可能將導致市場價格波動。

倘我們的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的價格無法維持，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也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按高於或等同我們當前的個別銷售合同中的價格銷售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或根本無法銷售該等產品。倘我們日後無法維持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的價格，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未來增長可能受中國及安徽省宏觀經濟狀況及表現以及建築業需求水平的影響。

建築骨料和混凝土產品是許多建設項目的關鍵材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淮北市、宿州市及亳州市開展所有的業務。我們產品的需求、業務及未來增長前景取決於中國的整體經濟形勢以及建築業發展，尤其是安徽省。中國於過去數年的實際GDP增長率較高。數十年來，中國一直是全球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到2019年的平均實際GDP年增長率較高。根據灼識諮詢報告，隨著中國經濟步入穩定增長階段，其實際GDP增長率由2017年的約6.9%略微放緩至2019年的6.0%。受COVID-19爆發的影響，該增長率於2020年降至2.2%，並於2021年恢復至7.4%，預期到2026年約為4.2%。安徽省的GDP由2017年的人民幣29,676億元增長至2021年的人民幣42,95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7。儘管2020年的增長率因COVID-19爆發而有所放緩，但安徽省的名義GDP已恢復，且預期2022年至2026年將保持穩定增長，複合年增長率為6.2%。安徽省建築業總產值由2017年的人民幣6,829億元增長至2021年的人民幣10,584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6%，預期未來五年將以9.0%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6年將達到人民幣16,316億元。建築業的形勢和增長取決於宏觀經濟形勢和其他因素，如利率、通脹、城鎮化水平及社會文化發展水平、失業率、人口分佈趨勢和消費者信心等。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中國或安徽省的經濟將會以當前速度持續增長或能夠增長，或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將會持續增長或保持在相若水平。

風險因素

中國經濟及／或建築業的發展放緩或衰退，均可能對建築骨料和混凝土行業造成不利影響，繼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中國政府不時實施規章和措施遏止中國物業市場的投機活動，可能會導致收緊流動資金、控制貨幣供應和信貸以及減少物業開發和建築活動可供動用的資金，並且可能會對物業市場的增長率造成不利影響。例如，中國政府已實施並可能繼續實施旨在抑制房地產市場過熱及遏制房價上漲的法規及政策，這可能會導致新房地產項目開發減少，造成中國房地產行業對建築材料需求的增長率下降。

我們的骨料產品及混凝土產品主要用作建築材料，而我們部分客戶及／或終端客戶為房地產公司。倘該等監管政策使中國物業開發整體增長減緩，有關客戶的增長可能放慢，這可能限制我們業務擴張的潛力及努力。因此，任何建築活動整體放緩或減少（包括住宅建築持續減少或商業建築疲弱）可能會導致市場對我們骨料產品和混凝土的需求減少及相關銷量或售價下降、利潤率下降及我們可供動用的流動資金緊絀，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環保的法律規定和政府政策以及其他相關領域的法律出現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

由於我們在中國從事開採及加工建築骨料，因此我們的營運受限於多項有關廣泛環保事宜相關的中國環保法規，以及中國政府機關的若干批文及許可。該等環保法律法規複雜、持續變化且日趨嚴格。我們未必能夠一直量化有關遵守該等法律法規的成本。違反任何中國環保法規或未能取得有關批文及許可，均可能會令我們須繳付巨額罰款、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生產延誤或導致我們部分或全部生產設施暫時或永久關閉。

我們亦受未來事件的影響，包括現有法律或法規或執行政策的變動，或進一步調查或評估我們部分產品或業務活動所涉及的潛在健康危害，並可能須就合規承擔重大的資本及維護開支。更嚴格的法律法規或現行法律或法規的更嚴格詮釋，均可能會對我們施加新的責任、減少營運時間、需要我們在污染控制或環境恢復設備上作出額外

風險因素

投資或妨礙我們開設新廠房或設施或擴充現有廠房或設施。我們可能被迫在預防或補救措施方面投資，例如污染控制設施，這可能會產生大量成本。上述成本、責任或營運中斷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沒有投購環保責任保險，此類保險在中國並非強制性。任何重大的環保責任將可能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損害。

採礦及加工業的中國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改變可能會限制我們的表現並使我們承擔潛在責任。

中國採礦業受到高度監管。我們的營運受到多方面有關(其中包括)礦山勘探、生產石材產品、稅項、勞工標準、外商投資及營運管理的中國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所規管。倘該等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或其詮釋或實施出現任何變動，均可能會令我們產生額外的合規工作及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因此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營運須遵守有關採礦及加工行業職業健康及安全生產的中國法律法規。未能遵守適用職業健康及安全生產法律法規的礦業公司可能會被罰款、處分或甚至中止營運。同時，相關政府機關會定期對礦業公司的礦山及設施進行安全檢查。然而，由於該等安全檢查的標準某程度上並不明確，故難以預測有關安全檢查的時間及結果。未能通過職業健康或安全檢查可能會對我們的企業形象、聲譽及我們管理層的信譽造成損害，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以經濟效益的方式全面遵守中國任何適用於採石及加工行業的新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或現有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的任何變動，或甚至完全不能遵守上述各項。再者，任何該等中國新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或現有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的任何有關變動，亦可能會限制我們的未來擴展或發展計劃，並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與在中國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中國的經濟、政治和社會狀況以及監管政策如有任何變化，均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我們的全部收益來自中國的客戶，故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中國的經濟、政治、法律及社會狀況發展影響。中國的經濟與發達國家的經濟在多方面存有差異，包括政府參與的程度、發展程度、增長率、外匯管制和資源分配。

按照GDP計算，近年來，中國是世界上經濟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然而，中國未必能維持該增長率。為保持中國經濟增長，中國政府已經並可能繼續實施多項貨幣政策及其他經濟措施，以擴大基建項目投資、增加信貸市場的流動性及鼓勵就業。其他經濟、政治、法律及社會因素亦可能會導致中國進一步調整改革措施。有關改進及調整過程未必會對我們的營運及業務發展帶來正面影響。如果中國經濟放緩甚至出現衰退，可能影響對建築骨料和混凝土產品的需求，我們的財務成本可能增加，或我們所能獲得的信貸可能會減少。中國經濟及相關市場日後的該等變化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中國經濟於過去數十年經歷飛速發展，但各地區及經濟領域發展並不平衡。我們的業務還可能會受到中國政府有關安徽省及其他省份發展的經濟、政治及社會政策、有關混凝土生產及供應的政策以及與混凝土生產及供應行業的相關中國法規的任何變動的影響。

限制人民幣匯入和匯出中國以及政府管制貨幣兌換，可能限制我們支付股息及其他債務的能力，因而對閣下的投資價值造成影響。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外幣實施管制。我們的全部收益以人民幣收取。我們或會將部分收入兌換為其他貨幣，以（例如）派付就股份所宣派的股息（如有）。外幣兌換困難及／或臨時性大額外幣支出等導致的外幣資金不足或會限制我們匯出足夠外幣支付股息的能力。

風險因素

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法規，在遵照若干程序規定的情形下，經常項目項下交易（包括利潤分派、利息付款和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的付款可以外幣支付而無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然而，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及向中國境外匯款以支付資本項目項下開支（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貸款），則須獲得主管政府機關批准或向其進行登記。中國政府亦可酌情限制日後使用外幣進行經常項目項下交易。倘外匯管制制度妨礙我們取得足夠外幣以應付我們的外幣需求，我們或無法向股東派付外幣股息。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中國不會頒佈進一步限制人民幣匯入或匯出中國的新法規。

人民幣價值波動可能會對閣下的投資產生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的價值受到（其中包括）中國外匯政策變動及國際經濟及政治發展的影響。中國政府現時仍然承受國際要求採取更靈活貨幣政策的重大壓力，或會導致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價值進一步及更大幅度的波動。

我們全部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淨資產及盈利產生不利影響。此外，H股股息將以港元收取。因此，倘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或任何其他外幣升值，可能導致股息盈利價值減少。相反，人民幣貶值或會對以外幣計價的H股的價值構成不利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價值的任何大幅波動或會對我們及閣下對我們H股投資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對外商投資於中國採礦業的限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中國，境外公司過去及現時均須在框架內經營業務，而該框架不同於對中國國內公司所施加的框架。例如，《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清楚訂明外商投資的鼓勵類、禁止類及限制類行業。根據最新版本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於2021年1月27日生效），我們的業務並不屬於禁止類或限制類。然而，中國政府一直開放機會讓外商投資

若干類別的採礦項目，而此過程預期將會持續，尤其是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之後。然而，倘中國政府逆此趨勢而行，或對中國的外商投資施加更大限制，或尋求將我們於中國的業務國有化，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法規的詮釋與執行存在大量不確定因素，中國法律也與普通法司法權區的法律有所不同。

我們根據中國法律成立及存續。我們在中國的業務經營受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制。中國的法律體系以成文法為基礎，以往的法院裁決僅作參考且先例價值有限。此外，中國成文法通常以原則為導向，需要司法及執法機構在採用和執行該等法律時作出詳細解釋。自1979年以來，中國政府一直不斷建立完善一套全面的商業法體系，並且在處理外商投資、公司組織結構及治理、商務、稅務及貿易等經濟事務的法律法規頒佈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然而，由於該等法律法規很多是近期才頒佈的，加上公佈的判例及司法解釋數量有限且缺乏先例作用，因此該等法律法規的解釋與執行涉及很大的不確定性。由於中國法律體系尚在完善過程中，因此無法保證該等法律法規的變化或其解釋或執行的變化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中國公司法的若干重要方面不同於香港及美國等普通法國家或地區的公司法，尤其是有關投資者保障方面，例如股東的集體訴訟及保障非控股股東的措施、對董事的限制、披露規定、分類股東的不同權利、股東大會的程序及股息支付。通過引用必備條款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若干其他規定（包括於上市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加入必備條款）可在一定程度上減少中國公司法於上述各方面的影響，減少香港及中國兩地的公司法例差異，以增強對投資者的保護。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已包含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條文。儘管已包含有關條文，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投資者可獲得的保障與投資者於普通法司法權區註冊成立的公司所得到的保障無異。

我們H股的持有人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中國現行稅務法律法規，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向彼等派付的股息及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得的收入履行不同納稅義務。

風險因素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個人從中國境內取得的股息或股份轉讓所得須按20%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除非適用於中國與該外籍個人居住的司法權區間的稅務協議就相關稅務責任提供減免或豁免，我們須自股息付款中預扣該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於未在中國設立機構或經營場所的非中國居民企業，以及雖在中國設有機構或經營場所，但其收入與所設機構或經營場所無關的該等企業，我們派付的股息及上述外國企業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後獲得的收益，一般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該稅率已降低至10%，而依據中國與相關非中國居民企業所在司法權區之間的特別安排或適用協議，該稅率亦可進一步降低。

儘管存在上述安排，但由於若干因素的影響，適用中國稅務法律及規則在解釋及應用方面仍存在不確定因素。該等因素包括未來是否會廢除相關稅收優惠待遇，從而導致所有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須按照20%的統一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等。此外，中國稅務當局對適用中國稅法及規則的解釋和應用尚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包括非中國居民企業須繳納的資本利得稅、對我們H股的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所派付的股息及出售或另行處置我們H股後獲得的收益而徵收的個人所得稅。中國的稅法、規章和法規亦可能會變更。如適用的稅法及規章及其解釋或應用出現任何變更，則閣下對我們H股投資的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投資者可能會在對我們、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執行判決時遇到困難。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我們幾乎全部資產位於中國境內。此外，我們的大部分董事和監事以及所有高級管理人員均居住在中國，彼等的大部分資產亦位於中國境內。因此，可能無法在美國境內或中國以外的其他地方向我們

或我們的大多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此外，中國未與美國、英國、日本或其他許多國家簽訂關於相互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此外，香港也沒有與美國相互執行判決的安排。因此，可能難以或不可能在中國或香港承認和執行在美國和上述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獲得的法院判決。

於2006年7月14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其於2008年8月1日生效。根據2006年安排，如果任何指定的中國法院或任何指定的香港法院根據選擇法院的書面協議，在民事或商業案件中作出要求支付款項的可執行的最終判決，任何有關方均可以向有關中國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該判決。如果爭議各方沒有同意簽訂書面的選擇法院協議，則不可能在中國執行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此外，2006年安排已明確定義「可執行的最終判決」、「特定的法律關係」及「書面形式」。不符合2006年安排的最終判決可能不會被中國法院承認和執行。

於2019年1月1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根據2019年安排，任何相關方均可在符合2019年安排規定的條件下，向相關中國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民商事案件的有效判決。儘管2019年安排已經簽署，但它何時生效仍不清楚，而且根據2019年安排提起的任何訴訟的結果和效力可能仍不確定。我們不能保證符合2019年安排的有效判決能夠在中國法院得到承認和執行。

與H股及[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公開市場。H股的流通性及市場價格或會波動，這可能導致在[編纂]中購買H股的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

在[編纂]前，我們的H股沒有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形成並維持充分流通性和交易量的公開市場。此外，H股的[編纂]預期由[編纂]與我們透過協商釐定，而H股發售價可能與[編纂]完成後H股市場價格存在重大差異。倘[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未能形成活躍的公開交易市場，則我們H股的市場價格和流通性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H股的交易價格及交易量可能會因多種因素而出現重大波動，該等因素包括：

- 我們的經營業績出現變動或與投資者及分析師的預期存在差異；
- 證券分析師對我們財務表現的估計改變；
- 我們或競爭對手刊發的公告；
- 影響我們或我們行業的中國監管發展或市場變化；
- 自然災害或事故導致任何業務中止；
- 投資者對我們以及亞洲（包括香港及中國）的投資環境的看法；
- 我們或競爭對手宣佈進行或完成收購、戰略聯盟或合資；
- 主要人員加盟或離職；
- 禁售期或我們股份的其他轉讓限制解除或屆滿；
- 向我們提出的責任申索；
- 牽涉訴訟；及
- 整體政治、經濟、財政、社會發展及股市狀況以及其他因素。

風險因素

此外，近年來，整體股市及其他中國發行人所發行並在聯交所上市的H股價格及成交量均曾經歷波動，其中部分情況與有關公司的經營業績無關或不完全相符。市場和行業全面波動可能會使我們H股的市場價格受到類似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或其他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證券於公開市場大量出售或預期出售，可能會對我們的H股的市場價格造成不利影響。

[編纂]後，我們的股東未來在公開市場大量出售我們的H股或其他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證券，或預期該等出售會出現，可能會不時對我們H股的當前市場價格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編纂]後內資股可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批准轉換為H股。有關可能適用於我們H股未來銷售限制的更詳細討論，請參閱「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提呈[編纂]及銷售[編纂]的限制」一節。該等限制失效後，我們H股的市場價格可能因我們的H股或其他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證券未來在公開市場大量出售、發行新H股或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大量內資股轉換為H股或預期會出現該等出售、轉換或發行而下跌。這亦可能對我們在認為適當的時候按適當的價格籌資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如我們於未來發售時發行額外證券，我們的股東的持股量可能會受到攤薄。我們所發行的新股本或股本掛鈎證券亦可能附有較H股優先的權利和特權。

根據[編纂]提呈發售的[編纂]定價與買賣之間將出現數個營業日的時間間隔。[編纂]。[編纂]於開始買賣時的市價可能低於[編纂]。

H股[編纂]將於[編纂]釐定。然而，H股於交付前不會在聯交所開始[編纂]，預期交付於[編纂]後數個營業日進行。H股於交付前不會在聯交所開始[編纂]，並預期H股定價／截止辦理[編纂]與開始[編纂]之間出現相當長的時間間隔。[編纂]。在[編纂]開始前，投資者未必能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故H股持有人承受H股價格因出售時間與開始[編纂]時間之間可能發生的不利市況或其他不利發展而於開始[編纂]前可能下

風險因素

跌的風險。因此，投資者未必能在該期間出售或以其他方式[編纂]H股。故此，股東承受H股價格因出售時間與開始[編纂]時間之間可能發生的不利市況或其他不利發展而於開始買賣時可能低於[編纂]的風險。

我們並無對本文件所載的摘錄自多份政府刊物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進行獨立核實。

本文件中的若干事實、統計數據及資料均來自我們認為可靠且適用於該等資料的政府官方來源。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原始資料的質量或可靠性。我們並無理由認為該等資料屬偽造或具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屬偽造或具誤導性。儘管我們的董事已合理審慎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控股股東、任何其或本公司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並無就該等資料進行編製或對其進行獨立核實。因此，概無任何一方就該等事實、統計數據及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發表任何聲明。由於收集方法可能有缺陷或無效或已公開信息與市場慣例之間存在差異及其他問題，可能致使本文件所載統計數據失實或不可與用作其他刊物或用途而編製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閣下不應過度依賴該等資料。此外，概不保證該等資料採用與呈現於別處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的基準或準確程度進行陳述或編製。於任何情況下，投資者均應考慮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應佔比重或重要程度。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切勿依賴新聞稿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在本文件刊發前後，新聞稿及媒體一直會或可能會對我們及[編纂]作出報道，當中可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我們和[編纂]的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前瞻性資料。我們未授權新聞稿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會對有關新聞稿或其他媒體報道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負責。我們不會對有關我們的任何預測、估值或其他前瞻性資料為合適、準確、完整或可靠與否作出任何聲明。倘若有關陳述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互相衝突，我們概不就有關陳述承擔任何責任。因此，H股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切勿依賴任何其他資料。

風險因素

本文件包含的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影響。

本文件包含若干前瞻性的陳述及資料，並使用「預計」、「相信」、「可能」、「潛在」、「展望未來」、「擬」、「計劃」、「預測」、「尋求」、「預期」、「可」、「應該」、「應當」、「會」或「將」等前瞻性術語及類似表達。我們謹此提醒閣下，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且任何或全部該等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準確。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和不確定性，本文件中包含的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聲明或保證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將會實現，且該等前瞻性陳述應連同多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的因素）一併考慮。在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規限下，我們無意因獲得新資料、日後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中的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中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聲明影響。